

假开明与同性恋

何春蕤

愈来愈多看似开明的人士在媒体上表达对同性恋的接受态度，但是同性恋不只性爱的对象是同性的，同性恋还包括了它的性爱文化。所谓「接受同性恋」但不能接受其性爱文化，那就根本是虚伪的接受。

我们用一个明显的例子来看：

这些开明人士面对尚未有固定伴侣的同性恋者，总是半试探半期待地想知道他（她）们的生活 中，到底有多少伴侣，有多朝秦暮楚。遇到了有固定伴侣的同性恋者，则追问是否还会和他人交往。若是同性恋者的伴侣即将前往远方，这些开明人士就会很严肃的问同性恋者是否会为伴侣——请注意这个古老的用词——「守贞」。

这些问题和问话的方式显示，号称接受同性恋的许多开明人士仍然怀抱着一种焦虑，他们急切的想要为自己的「开明」找一个「正当」的理由。

这些异性恋的开明人士或许已经可以接受同性恋伴侣的观念，但是这种接受有一个隐藏的前提：如果同性恋者的道德水准和「我们」异性恋者相似，那么「我们」才可以接受他们对伴侣性别的执

着。换句话说，开明人士认为同性恋者可以爱同性，但是他们之间的「爱」必定要合于甚至超过异性恋爱情的「水准」：忠于伴侣，忠于爱情，忠于一夫一妻式的排外关系。只有当同性恋者用道德上让异性恋者觉得可敬的表现来证明自己的价值时，同性恋者在性爱对象性别上的「不正常」选择才可以被「谅解」、被「接受」。

异性恋者的这种要求和期待，对许多同性恋者来说是一种换汤不换药的枷锁。因为，同性恋者仍然不能以其真正的生活方式存在我们的社会中，他们仍需要在某些方面表现出「正常」（而且比正常更正常）的样子，他们仍需要照着异性恋的尺度来呈现自己。他们仍不能全身出「柜」。

异性恋者的这种要求和期待也凸显他事实上只是假开明而已。他们能接受的同性恋只是异性恋化了的同性恋，而且是最合乎父权制异性恋理想标准的同性恋。

后记：

有些同性恋者认为他「她」们的性爱文化并非多元多佯式的，因为他「她」们之中有很多人是忠于一对一的伴侣模式。可是，我想强调，这并不是同性恋文化中的霸权或唯一模式，事实上，同性恋文化中的性爱模式是多样并存的，而其中多元多佯的性爱模式是一个显着的特色，一个很好很先进的特色。我们不但不应该压抑它，反而应该发扬光大它，让它和其他性爱文化并存。